

农民专业合作社成立标准条件

产品名称	农民专业合作社成立标准条件
公司名称	海南登尼特企业服务有限公司（海南登尼特）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61号华夏银行大厦6楼610室
联系电话	0898-65329504 13368966107

产品详情

1、有五名以上符合规定的成员，即具有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，以及从事与农民专业合作社业务直接有关的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、事业单位或者社会团体，能够利用农民专业合作社提供的服务，承认并遵守农民专业合作社章程，履行章程规定的入社手续的，可以成为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成员。但是，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单位不得加入农民专业合作社。农民专业合作社应当置备成员名册，并报登记机关。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成员中，农民至少应当占成员总数的百分之八十。成员总数二十人以下的，可以有一个企业、事业单位或者社会团体成员；成员总数超过二十人的，企业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成员不得超过成员总数的百分之五。

2、有符合本法规定的章程。

3、有符合本法规定的组织机构。

4、有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名称和章程确定的住所。

5、有符合章程规定的成员出资。